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23-094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协鑫集成	股票代码	0025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君健	张婷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协鑫能源中心)五楼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协鑫能源中心)五楼	
电话	0512-69832889	0512-69832889	
电子信箱	gcsisizqb@gclsi.com	gcsisizqb@gclsi.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605,385,922.56	2,798,996,594.08	10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1,548,011.29	37,513,429.24	19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7,579,490.48	-53,621,741.20	281.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47,812,152.43	382,983,483.76	95.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	0.006	2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	0.006	2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3%	1.58%	3.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514,903,957.10	10,181,275,946.27	1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65,831,708.05	2,256,623,162.80	4.8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5,7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89%	520,000,000	0	质押	520,000,000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7%	466,030,445	0	质押	466,030,304	
营口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4%	429,141,700	0	质押	377,000,000	
深圳前海东方创业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1%	293,000,000	0			
中建投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嘉兴嘉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50%	205,000,000	0			
合肥东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2%	153,153,846	0			
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	128,310,965	0			
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1.04%	61,083,689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54,728,387	0			
海南靖戈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靖戈共赢尊享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52,855,3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营口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协鑫集团有限公司及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海南靖戈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靖戈共赢尊享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2,855,3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3 年上半年,在双碳目标的驱动下、能源安全的共识中、全球能源结构转型的大势上,光伏市场需求高速增长。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1-6 月我国太阳能新增装机 78.42 万千瓦,截至 6 月底累计装机 4.7 亿千瓦,正式成为我国第二大电源装机,仅次于煤电。

面对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市场环境,公司紧跟产业发展的格局,公司坚持科技引领、创新驱动的理念,持续采取优质、高效及差异化产品技术路线;在夯实原有光伏制造主业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开发储能业务,实现公司战略升级,并陆续推出防浸泡高可靠海面漂浮组件、"莲花组件"、"鑫福顶" BIPV 建筑一体化光伏产品、BAPV、轻质组件等差异化产品,不断提升市场渗透率、提高市场竞争力、推动产业升级。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60,538.59 万元,同比上涨 100.2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54.80 万元,同比增长 197.35%。

(1)合肥基地深耕"成本控制"和"质量管理",提升组件制造核心竞争力

2023 年上半年,在光伏产业各环节大幅扩产,产业链价格加剧波动的背景下,合肥基地遵循"成本 + 质量 = 市场"的经营方针,以"降本"和"提效"为抓手,深耕产能提升、制程水平、产品管理、质量管理及数字化能力建设,全面提升组件制造环节全方位核心竞争力。

在产能规划方面:合肥 60GW 大尺寸组件生产基地二期一阶段项目全面开工,合肥一期单线产量连续突破设计产能,单月产量超 1.3GW,预计年底将实现合肥全基地 23GW 的高效组件产能,进一步凸显合肥大基地规模化成本优势。

在制程水平方面:随着自动化设备导入及内部运营水平的逐步提升,加工成本较上年降低 10%以上,产品制程良率突破新高,碎片率控制水平位于行业头部行列,进一步提升组件制造环节的综合成本控制能力。

在产品规划方面:顺应 N 型产品的行业发展趋势,合肥基地生产线体兼容 N 型组件产品生产,具有大规模 N 型 TOPCon 订单的交付能力,同时积极落实差异化产品策略,蓄势打造差异化产品,在 SNEC 展会期间发布"莲花"组件产品,解决组件表面清洁问题,提升客户投资项目全生命周期收益率。

在质量管理方面:公司秉承"全员参与、持续改进、超值服务、客户满意"的方针,从来料、制程、计量、成品等方面进行全流程质量管理,把控 52 道监测工序,确保产品交付质量,提升公司形象及口碑。

在数字化管理方面:合肥协鑫打造数字化 AI 智能工厂,利用智能视觉检测、智能传感、智能物流与仓储、互联集成系统 MES、ERP、APS、WMS 等实现设备、数据互联互通,助力企业创造价值。

(2)加强国内外销售渠道建设,紧抓招投标入围,推动销售规模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协鑫品牌的全球影响力和资源整合能力,依托集销售与服务为一体的国际化团队及完整的产业供应链管理体系,积极拓展全球战略合作伙伴,针对不同区域、不同类型、不同规模光伏场景,为客户提供全面的系统解决方案和更多的增值服务。依托公司组件销售平台,在欧洲、澳洲等高端市场大力推广光储综合能源解决方案,产品覆盖户用、工商业等中小型储能产品、光伏 + 储能一站式综合能源系统解决方案、调峰、调频等大型储能项目;针对东南亚、非洲、中东等能源短缺地区,结合公司设计、供应链优势,提供一站式的能源策略,产品覆盖海岛、偏远村庄、学校等风光储微网系统、近海水上漂浮光伏系统、Superblock 系列大型地面、水上光伏系统阵列、PVT 光热系统解决方案;针对户用产品的模块化光伏系统包,公司根据典型应用场景推出标准化、模块化光伏系统包,产品覆盖 G-home 系列光储一体化户用系统包产品、便携式储能一体机产品、500-1000W 便捷速装式户用光伏系统。

公司加强与国内"五大六小"发电集团、Actics、INTERBRAS、Neoen、Baywa Re、DMM 等海外大型国家电力集团、分销商、新能源开发投资集团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积极参与国央企光伏组件集采项目投标,连续中标入围国央企组件采购项目,上半年公司中标体量行业领先,储备订单充足。公司下半年通过对落标原因分析和总结,通过技术支持、展会支持、技术路演、认证测试等精细化售前工作流程,优化改进投标策略及方案,将进一步提升中标率。公司将进一步发挥资源整合能力,联合优势企业,对海外重点市场适时进行产能布局,实现全球区域竞争优势的发展目标。

(3)绿能科技聚焦提质增效、管理优化,稳步推进项目发展

光伏新能源行业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绿能科技积极应对行业变化,迎接市场挑战,目前重点围绕 EPC 项目开发与建设,通过科技、业务及管理创新,为用户提供光伏 EPC、项目集成管理、产品及电站检测、运营维护、电站成套设备等全方位服务,为客户提供差异化、定制化的"一站式智慧绿色能源系统集成服务",同时利用公司专业运维能力(已通过 TUV 莱茵机构的权威认证并获得 AA 级评级)及专业技术检测服务(涵盖光伏发电系统各环节)为 EPC 系统集成业务提供配套支持,以 EPC 带动运维及检测业务拓展,拓宽多业务盈利能力。

市场开发方面:绿能科技发扬奋斗者精神,通过技术创新、市场营销以及与央企、国企的战略合作等手段扩大了市场份额。2023 年上半年,EPC 中标 598MW,项目开工 185MW,项目并网 78MW。其中中标首个光伏 + 制氢项目(大连洁净 25MW 项目),为公司设计管理提供新思路,丰富光伏 + 项目多样化应用场景;通过合作开发新中标山西太原牧光 69MW 项目,进一步积累光伏 + 牧业项目经验,提升公司综合实力;承接山东滕州 5.22MW 光伏 + 储能项目建设,适应光伏 + 储能的发展形势,目前该项目已开工建设。

科技创新方面:2023 年上半年取得 2 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分布式电站运维系统、预制舱);取得 3 项软件著作(EMS 软件、电力非线性保护控制软件、电力自动化监控软件);编制分布式典型设计方案;完成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四级升三级;编制模块化、标准化设备、施工及服务类招采策略等。

光伏电站检测及运维方面:2023 年上半年引入无人机,改进了组件 EL 检测,开拓了新的客户群体,完成检测开发容量 384MW;运维团队重点关注存量电站与业主方的对接,新增运维开发容量 68MW。

(4)积极开拓储能业务,快速落实典型业务场景及服务体系,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

在全球"双碳目标"的大背景下和各国政府政策的加持下,全球储能行业迅速发展。为加速推进公司储能业务发展,抢抓历史发展机遇,协鑫集成积极布局储能产业,开发户用储能及工商业储能业务。

源网侧储能业务,2023 年 3 月完成为甘肃金昌 80MWh 储能直流仓系统的发货与交付,并协同电网公司及业主进行并网联调工作。该项目选用协鑫储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集成储能科技")自研的新型风冷储能系统,具备高度集成化设计和标准模块型拓扑等特点,有效实现能量流和数据流的高度集成,在确保系统运行效率的同时延展循环寿命。

工商业用户侧业务,2023 年 4 月完成广东联塑 2MWh 用户侧储能项目交付,该项目实现了液冷储能模块和华为组串变流控制系统嵌套集成,取得组串式液冷储能系统在用户侧储能领域的创新突破。2023 年 6 月完成新疆国网项目交付,为后续同区域项目开展打下坚实基础。同时,积极把握浙江、江苏等地凸显的用户侧利好态势,开展升落实工厂、园区等典型用户侧场景的储能 EPC 业务。

户用储能业务,建立并完善以欧洲、澳大利亚为主的业务团队,设立包括荷兰、比利时、德国等地区的区域机构和储运库区,搭建覆盖欧洲等核心业务区域的售后服务体系。持续进行德国、意大利、澳大利亚等重点市场的客户开发和产品送样测试,为后续量产合作奠定坚实的基础。同时关注北美、南美等其他需量显著的户用储能市场,及时储备配套产品、客户资源及物流储运渠道,择机拓展业务。

产品研发方面,2023 年公司全面重塑产品矩阵,完成包括 EVO 系列组串式储能集装箱系统、EVO 系列风冷与液冷储能户外柜系统、Honor 系列堆叠型低压与高压户用储能产品在内的产品开发。同时进行自研 BMS 与 EMS 平台系统的优化升级,通过丰富且扎实的产品线对各类核心业务领域实现有效的产品力支撑。

公司储能业务积累过去,把握当下,布局未来,用数字化赋能产品力与体系流程,用科技创新强化竞争力与运营服务管理优势。

(5)坚持科技引领、创新驱动,持续提升科研实力、新品转化能力

公司拥有雄厚的研发力量及技术研发团队,拥有多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 1 个、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 1 个、省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5 个、省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3 个、省级智能工厂 1 个,国家级绿色工厂 1 个,为公司技术创新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平台。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累计授权专利 480 余项,其中发明专利 80 余项;累计参编 30 余项行业技术标准。

2023 年公司结合市场和行业变化,积极开拓和引入各种新型技术。以高效 TOPCon 电池、高分子材料边框、0BB 电池技术、新型封装为代表的新材料、新技术快速应用于新产品,提升产品性能,显著降低量产成本。

公司紧跟主流市场产品趋势,开发 182、210 大尺寸及其矩形电池的 TOPCon 单双玻组件以适应市场需求,采用反光膜带、涂釉网格、反光汇流条、双镀膜玻璃等先进技术提升组件效率,TOPCon 高效组件采用了自主研发生产的高效率 N 型 TOPCon 电池,组件效率已全面突破 22.5%,并稳步逐月提升中。高效异质结太阳能电池组件 HJT 具有工艺流程短,转换效率高,无 LID、无 PID,低衰减,温度系数低,双面率高,弱光效应、发电量提升等优势,目前公司 HJT 研发进展顺利,完成 210HJT 组件第三方产品认证,并获得 TUV 认证证书,功率达到 715W,有效降低了损耗和硅片成本,提升了组件功率,降低了应用施工的 BOS 成本,最大化利用集装箱空间。

在差异化组件产品的生产方面,针对组件产品的不同使用场景,公司也做出了一系列创新,"莲花组件""鑫福顶"和海面漂浮组件等产品均在加速开发中。"莲花组件"通过精细仿真分析和结构测试,采用托举式边框设计,组件正面全屏无阻挡,实现组件不积水、不积灰、多发电的效果,有效降低光伏组件积灰所导致的发电损失和热斑风险,解决行业痛点。根据合肥组件基地实证数据显示,在相同的安装环境、相同组件版型、相同系统配置等场景下,发电增益最高达 12%,相比泥污带遮挡损失,"莲花"组件可降低 7%左右的系统度电成本。高效 BIPV 组件"鑫福顶"采用建筑材料 A 级防火构件,并借由通长版型辅以澳式宽幅暗扣实现优异的防水性,机械式紧固结构整体雪载 7000Pa,抗静态风载 5600Pa,可抗 17 级以上风力,具备规模化量产能力,并顺利中标 5.98MWp 承德露露 BIPV 项目。"鑫云顶"系列产品设计升级,安装方式由横向安装变为竖向安装,依托导水槽能获得更好的雪载能力。高可靠性防浸泡海面漂浮组件通过加严 IP68 标准时长的 10 倍海水浸泡测试,1440 Pa、5000 次的防台风巨浪动态载荷测试,盐雾 8 级可靠性测试、DH2000 湿热测试和 PID 测试,具备优异的耐受海浪冲击和抗盐雾腐蚀性能。公司将继续坚持科技引领、创新驱动的理念,结合市场和行业变化,积极开拓和引入各种新型技术。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23-095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集成"或"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并出具了《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相关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63 号)核准,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 30%的股票,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 1,524,533,040 股新股。根据最终投资者申购情况,公司实际向沛县经济开发区发展有限公司等 14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73,230,764 股,新增股份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3.2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12,999,983.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 21,382,075.35 元后,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91,617,907.65 元,已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汇入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苏州新区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内。此次发行股份事宜已由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 月 6 日以"苏亚验[2021]2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02,648.19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46,513.60 万元,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等)为 1,355.85 万元,两者合计为 47,869.45 万元,扣除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万元,扣除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0,869.45 万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具体如下:

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元)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2,512,999,983.00
减:发行费用	21,382,075.35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491,617,907.65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
减:实际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026,481,922.11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839,416,788.81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87,065,133.30
加:已被置换尚未转出专户金额	-
加: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13,565,544.40
其中: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10,118,765.28
本年度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446,779.12
本年度理财产品收益	0.00
减:累计手续费支出	7,091.09
其中:以前年度手续费支出	5,446.83
本年度手续费支出	1,644.26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结余	478,694,438.85
减:保证金、押金	-
减: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00.00
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
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赎回的金额	20,000,000.00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08,694,438.85
其中:结构性存款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明确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1 年 1 月 29 日,公司已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及本次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使用;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新能源")已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肥东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公司、合肥新能源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及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合肥新能源将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东支行及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使用;公司全资子公司阜宁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宁集成")已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公司、阜宁集成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及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已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使用;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协鑫集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光电")已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东支行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合肥光电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东支行及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使用。2021 年 2 月 2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光电已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合肥光电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及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使用;2022 年 3 月 1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新能源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合肥新能源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及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使用;2022 年 3 月 7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乐山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集成")已在浙商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公司、乐山集成与浙商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及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已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使用;2022 年 3 月 14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乐山集成已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公司、乐山集成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及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已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使用。2022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新能源")已在徽商银行芜湖湾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公司、芜湖新能源与徽商银行芜湖湾北支行及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已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使用。该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已开立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情况如下表: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1	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东支行
2	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3	芜湖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芜湖湾北支行
4	乐山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5	乐山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
6	合肥协鑫集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肥东支行
7	合肥协鑫集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8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9	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10	阜宁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

注 1:2021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地点的议案》,公司已将"阜宁协鑫集成 2.5GW 叠瓦组件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已注销阜宁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注 2: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21 日注销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注销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注 3:2021 年 7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已将"合肥协鑫集成 2.5GW 叠瓦组件项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合肥协鑫集成 15GW 光伏组件项目"。

注 4: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已将"大尺寸再生晶圆半导体项目"募集资金用于合肥协鑫集成 15GW 光伏组件项目以及乐山协鑫集成 10GW 高效 TOPCon 光伏电池生产基地(一期 5GW)项目。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注销合肥协鑫集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东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注 5:2022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拟将"乐山协鑫集成 10GW 高效 TOPCon 光伏电池生产基地(一期 5GW)项目"募集资金用于"芜湖协鑫 20GW(一期 10GW)高效 TOPCon 光伏电池片制造项目"。公司已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注销乐山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在浙商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注销乐山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2023年6月30日余额	存储方式
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东支行	801,218.90	活期
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28,848,279.61	活期
芜湖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芜湖湾北支行	79,044,940.34	活期
合计		108,694,438.8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7 日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给募集资金专户。

2023 年 3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效率,在保障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需求的前提下,董事会授权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 1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含 1 年)的现金收益产品,期限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购买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2023年6月30日余额	存储方式
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肥东支行	20,0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合计		20,000,000.00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五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49,161.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706.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3,149.7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2,648.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9.4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阜宁协鑫集成 25GW 叠瓦组件项目	合肥协鑫集成 25GW 叠瓦组件项目	50,000.00	12.00	12.00	0	12.00	0.00	不适用,项目已变更	不适用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肥协鑫集成 15GW 光伏组件项目		49,988.00	99,988.00	2,913.78	60,645.56	39,342.44	60.65%	2021年9月	12,919.20	否	否
2.大尺寸再生晶圆半导体项目	芜湖协鑫 20GW(一期 10GW)高效电池片制造项目	73,161.79	50,000.00	23,161.79	23,161.79	15,990.63	7,171.16	69.04%	2023年7月	无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26,000.00	126,000.00	126,000.00	0	126,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249,161.79	249,161.79	249,161.79	18,706.52	202,648.19	46,513.60	81.33%	不适用	12,919.20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效率,在保障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需求的前提下,董事会授权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 1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含 1 年)的现金收益产品。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购买的产品余额为 2,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 2: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1)	本年度实际投入额	截止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收益	是否达到预计收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合肥协鑫集成 15GW 光伏组件项目	合肥协鑫集成 25GW 叠瓦组件项目	99,988.00	2,913.78	60,645.56	60.65%	2021年9月	12,919.20	否	否
	大尺寸再生晶圆半导体项目								
芜湖协鑫 20GW(一期 10GW)高效电池片制造项目	芜湖协鑫 20GW(一期 10GW)高效电池片制造项目	23,161.79	15,792.74	15,990.63	69.04%	2023年7月	无	不适用	否
合计		123,149.79	18,706.52	76,636.19	62.23%		12,919.20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项目	披露情况	决策程序		变更原因			
		合肥协鑫集成 15GW 光伏组件项目	公告编号:2021-081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2.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4.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